

2017 年 12 月 1 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小學全日制、學校家課政策 與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簡介小學全日制的實施情況、學校家課政策與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

小學全日制

推行目的

2. 為了提供適當的學習環境，讓學童能夠接受全面和均衡的教育，政府於 1993 年開始逐步推行小學全日制，更於 1997 年《施政報告》宣布在小學全面實行全日制的目標。

3. 小學全日制的目的是為學生提供一個理想的學習環境。在課程編排方面，學校可實施更靈活和均衡的課程，既可兼顧核心課程，亦可為學生提供多元化的學習經歷，例如推廣從閱讀中學習、德育及公民教育、國民教育、宗教教育、體藝發展、運用資訊科技進行互動學習和跨課程學習等。在全日制的環境下，教師可更靈活地為學生安排互動和具創意的小組活動，運用多元化的教學方法和評估模式，促進學生學習，發展學生的潛能。學校亦可為學業上有需要幫助的學生安排導修課或輔導教學，讓他們可以在教師的指導下完成全部或部分功課，以解決他們的學習困難，並提高他們的學習能力。

4. 此外，在小學推行全日制可以紓緩緊逼的上課時間，讓學生有更多時間和機會(例如午膳、班主任課)與同學和老師溝通，增進同學間和師生間的認識和了解。學校亦可利用增多的

時間安排集會、圖書課、各種課外活動及發展身心的輔導活動，協助學生達致全人發展。

實施情況

5. 由 2015/16 學年開始，全港約百分之九十九的公營及直接資助小學已推行全日制。現時全港約有 470 多間全日制小學。政府於 2007 年曾對各項教育政策進行住戶統計調查，其中包括公眾人士對全日制小學的意見。調查結果顯示小學全日制已得到社會人士的廣泛認同。逾八成受訪者非常同意或同意「由於學生有更多時間和老師、校長和其他同學溝通接觸，因此全日制小學能夠營造一個更有生氣的學習環境」。同時，全日制亦「能夠增加老師和學生之間的互動接觸，令學生可以更積極主動參與課堂的討論活動」和「能夠促進學生參加更多課外活動」。

6. 配合校本管理的大方向，全日制小學須透過自我評估，不斷自我完善，以持續發展和提供具質素的教育。透過日常的到校探訪、校外評核、視學，以及與學校議會的溝通等途徑，教育局了解到教育界持份者均認同小學全日制在學校行政、課程發展、學生輔導、課外活動、學生行為表現等各方面的優點，能夠營造一個更佳的學習環境。

7. 綜合所得資料，現時的全日制學校普遍能夠善用其有利條件，為學生提供均衡的課程，照顧不同能力學生的學習需要，及安排優質的學習活動，包括：

- (i) 善用較充裕的上課時間加強公民教育和價值觀教育、推行全校活動或在部分學科加入增潤課題，以促進學生全人發展；
- (ii) 促進良好的師生關係和加強學生對學校的歸屬感。大部分學校善用班主任課，了解學生的成長需要，有助學校規劃學生成長支援的策略；
- (iii) 設置導修課或功課輔導課，為學生提供較多的個別指導，或讓他們在學校完成部分課業，以協助他們解決學業上的困難，照顧學生的多樣性；

- (iv) 在較充裕時間內舉辦多元化的聯課活動，包括校本活動或邀請外間機構舉辦活動，豐富學生的學習經歷。

8. 總的來說，自小學全日制實施以來，普遍得到社會人士，特別是學校和家長的贊同和支持。學校亦能按校本的情況，透過各種安排有效善用全日制的有利條件，致力讓學生在學習及成長方面得到均衡及全面的發展。

學校家課政策

9. 家課是讓學生在課堂以外的時間，透過不同的形式鞏固課堂所學，激發思考，加強對課題的理解，建構知識。富有意義的家課可培養學生學習興趣，鼓勵他們積極、主動及探索日常生活問題，延展學習。教育局一直強調家課的質比量更為重要。教師在設計家課時，應有明確的目的及預期的學習成果，按學生的能力、學習需要和興趣，設計多元化的家課，幫助學生鞏固知識，應用所學或發展自學的能力。家課絕不等同補充練習、強記硬背及過量的機械式抄寫和操練。

10. 教育局在 2014 年更新版的《基礎教育課程指引－聚焦・深化・持續（小一至小六）》（下稱「指引」）中重申學校應關注學生的全人發展，確保他們有充足的空間休息，也有餘暇參加其他有益身心的社群或課外活動，例如閱讀、運動或遊戲、發展個人興趣，並能與家人、同儕和朋友發展良好關係，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指引」中第八章「有效益的家課」提出一系列有關制定及推行校本家課政策的主導原則及建議措施，不斷提醒學校要考慮家課質與量的平衡，在訂定各級各班的家課種類和數量時，必須考慮學生在課餘也需要空間參與其他活動。

11. 由於每個學生的學習需要和學習能力都不盡相同，如以「一刀切」的方式訂定每天家課數量上限要求，是毫不專業的做法，未能照顧學習滯後的學生，也沒有考慮如何提升資優學生的潛質，對促進拔尖保底的工作毫無裨益。教育局指引清楚指出學校須因應學生學習的多樣性，制定適切的校本家課政策，協調各科教師，就家課的次數、數量、類型、內容質素定期進行檢視，及考慮家長的意見，以確保家課安

排合適，家課的設計有效益，能配合學生的能力和興趣，並須讓學生有充足的休息時間、課餘時與家人相聚、遊戲或運動及發展個人興趣，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根據我們了解，現時不少學校已採用多元化家課模式，減少書寫家課；協調各級每天家課量；以及透過家長問卷調查，調適家課政策等，促進學生學習。

12. 教育局於 2015 年及 2016 年進行的一項問卷調查，訪問了來自近 100 間小學的約 7 000 名家長。調查發現即使在同一學校同一年級相同的課業安排下，學生每天做功課的時間有很大差異(由不足半小時至超過三小時不等)，這反映功課量並非主要及唯一決定學生完成功課所需的時間，而影響學生對於家課會否感到壓力的背後因素更是複雜。若將個別學校過分催谷學生的學業成績，未能訂定適切的評估或家課政策，或一小部分學生感到的功課和評核壓力，推論至是政策和教育系統的失誤，是過份簡化問題，並且混淆個別學生差異或個別學校對教學的取態與系統層面的問題。

13. 要有效地支援學生學習，學校和家長須齊心協力，家校間建立緊密的夥伴關係。目前，不少學校已就家課和測考政策適時與家長溝通，甚至把有關的政策上載到學校網頁，讓家長知悉政策及具體要求，以便他們在家配合。教育局鼓勵學校以開放的態度和具透明度的方式，加強與家長溝通，聆聽及考慮家長的意見，以進一步完善家課政策。另一方面，家長亦可主動與學校溝通，以了解子女的學習進度。如果子女在家課上遇到困難或感壓力，家長亦應及早與教師商討解決的辦法。

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

14. 提供多元化的學校教育，讓學生得到均衡的全人發展及健康成長一向是我們的其中一項重要的教育目標。對於基層兒童，我們希望透過提供額外幫助，讓他們在成長過程中獲得全面發展的機會。教育局由 2005/06 學年起實施「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課後計劃」)，向公營(包括特殊學校)和直接資助計劃學校，以及非政府機構分別提供「校本津貼」及「區本計劃」撥款，讓學校及非政府機構分別籌辦校本及區本的課後活動。「課後計劃」的服務對象是來自「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家庭及領取「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的小一至中六學生，有

關計劃的目的是為清貧兒童提供更多的支援及機會，透過多元的課後活動提升他們的學習效能、擴闊他們在課堂以外的學習經驗以及增強他們對社會的認識和歸屬感，促進他們的全人發展及個人成長。

15. 為幫助學童得到全面的發展，「課後計劃」的活動形式多元化，包括導修服務、學習技巧訓練、語言訓練、文化藝術活動、體育活動、參觀探訪、義務工作、自信心訓練、社交技巧訓練、領袖訓練及歷奇活動等，旨在幫助學童獲得多方面學習經歷，以及增加對社會的認識。此外，為了讓那些不在綜援／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之列但亦屬清貧而需學校多加照顧的學生也能受惠，我們為參與計劃的學校提供酌情名額；並由2014/15學年開始，把有關的酌情名額由10%增加至25%，讓更多清貧學生受惠。同時，為鼓勵學校善用撥款，於過去年度校本津貼的使用率達80%或以上的學校會獲提供校本津貼的鼓勵性撥款。即每名合資格學生每年的津貼額由原來的400元上調至600元，並以600元計算因酌情名額獲得的額外25%校本津貼額。計劃開始至今，每年的撥款總額由最初的7,500萬元增至現時的2億4,000萬元。2017/18學年的「校本津貼」及「區本計劃」分別佔約1億1,700萬元及1億2,300萬元。超過九成學校（902所；合資格學生共約200 000人）籌辦「校本計劃」，而約170個非政府機構籌辦共508個「區本計劃」（合資格參與學生人數約為100 000人），當中446個是與學校協作的項目。

16. 我們每年均會從兩個層面去評估計劃的成效。根據校本管理的精神，獲校本津貼的學校，其法團校董會／校董會須就妥善地按既定的目標運用該項津貼問責，並負責檢討計劃的成效。為提高透明度，學校須將計劃納入學校周年計劃，並就檢討計劃成效的結果載列於學校報告內。而非政府機構須就所舉辦計劃的成效向教育局呈交評估報告及其他相關的報告。另外，教育局亦會透過問卷調查蒐集持份者（包括學校、非政府機構、家長及學生）的意見和進行督導探訪，以檢視計劃的實施情況。自「課後計劃」推行至今，持份者普遍認同課後活動有成效，能達至計劃的目的。學校一般歡迎與非政府機構協作，以便發揮協同效應。課後活動所舉辦的各項活動的整體滿意率達到九成。我們會持續檢視「課後計劃」的成效，以配合清貧兒童全面發展的需要。

17. 「課後計劃」的撥款屬補充性質，除該計劃外，政府設有多項資助計劃，讓學校及非政府機構舉辦課後活動，以照顧學童的不同需要（例如社會福利署的「課餘託管計劃」、勞工及福利局的「兒童發展基金」等）。我們鼓勵學校靈活調配和整合現有資源（包括教育局為學校提供的「營辦開支整筆津貼」；慈善信託基金及其他機構提供的支援（例如「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並與非政府機構協作，舉辦學校在「校本津貼」下未能提供的活動，以配合學生的不同需要；而非政府機構亦可利用社區資源，為不同學生提供所需的支援服務。希望透過協同效應，可令有關支援得以持續發展。

結語

18. 教育局重視優質教育，讓學生均衡健康發展。小學全日制的實施全面提升學校提供優質教育的條件。教育局會繼續向學校提供資源及支援，並與持份者保持溝通，聽取他們的意見，以實現小學全日制為學童提供全面和均衡教育的目標。另外，教育局致力推動能促進學生有效學習的評估(包括家課政策)，我們會持續透過不同渠道，例如通告、課程指引、教師專業培訓，闡明設計有效益家課/評估的原則和政策，並推介學校良好措施。我們亦會透過學校探訪、重點視學及校外評核等，了解校本推行情況，並給予回饋，以協助學校自我完善。

教育局
2017 年 11 月